

開南大學休閒事業管理學系課程規劃表

(107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107/05/08 新訂

通識教育課程 (至少應修 28 學分)	領 域	涵蓋學門						
	語文表達 (6 學分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●外國語文學門(大一英文課程)4 學分 註： 1.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「大一必修英文」課程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，如：日語、泰語、越語、韓語...等外國語文課程。 2.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「大一必修英文」課程 4 學分。						
	科學知覺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●資訊教育學門 ●自然科學學門 ●生命科學學門						
	社會實踐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●憲政法治學門 ●社會科學學門						
	人文涵育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●歷史研究學門 ●人文藝術學門						
	軍訓	軍訓：選修 0 學分，可折抵役期						
	體育	日間部體育：1.必修體育課程為 0 學分，共修習 2 門(體育一、體育二) 2.選修體育課程(休閒體育)至多修習 1 門(2 學分，可計入通識自由選學分) 進修部體育：必修體育課程為 0 學分，共修習 2 門(體育一、體育二)						
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(限修通識教育課程)								
課程	第 1 學年		第 2 學年		第 3 學年		第 4 學年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服務學習 (必修)	勞作教育一 1	勞作教育二 1	公益服務一 1	公益服務二 1				
專業必修科目 (六十一學分)	經濟學概論 3	會計學概論 3	統計學概論 3	國際禮儀與儀態 2	休閒事業行銷管理 3	研究方法 3	實習 3	休閒產業投資規劃 3
	管理學概論 3	運動產業概論 3	休閒社會學 3	休閒活動企劃 3	文化創意產業管理 3	休閒政策與法規 3	專題實作 3	
	休閒遊憩概論 3	休閒管理 3	休閒運動指導概論 3	服務品質管理 3	社區休閒理論與實務 3			
			觀光運輸概論 2					
專業選修科目(至少應修 15 學分)								
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								
備註	1.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。其中包括：本系「專業必修科目」61 學分，佔 47.7%；勞作教育必修 2 學分，佔 1.55%；公益服務必修 2 學分，佔 1.55%；「專業選修科目」15 學分，佔 11.7%；「通識教育課程」至少 28 學分，佔 21.9%。其餘 20 學分，佔 15.6%，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、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。							

2. 「通識教育課程」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。
3. 「學習護照」課程為必修零學分，合格後，始得畢業。(依開南大學「學習護照」課程施行辦法)。
4. 本校學生畢業英文門檻依「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5. 「中五學制生」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(至少 12 學分)。
6. 本課程於 107 年 05 月 08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07 年 05 月 23 日教務會議核備。

